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308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
162號

聯絡人：王敏安

電話：02-77496592

電子信箱：math6592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師大數學中字第114100055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數學素養教學工作坊-0215臺北場辦理公告、數學素養教學工作坊_0215臺北場課
表 (1141000556-0-0.pdf、1141000556-0-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數學教育中心辦理「數學素養教學工作坊-臺北
場」資料，詳如說明。敬請貴單位惠予公告並轉知所屬各
國民中小學，鼓勵相關教師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研習目的：透過研發的模組與數學課程搭配，將數學科重要概念，發展可以促進該數學單元素養的形成性評量及教師介入策略，培養國中小數學教師具備數學素養導向教學之能力。部分模組加入21世紀八大思考素養指標，結合教師的教學需求，增強學生的學習機會。21世紀八大思考素養：研究探究、創造力、批判性思考、系統性思維、溝通、反思、自主堅持、科技資訊使用。此外也藉由數學素養微課程的模組設計讓教師在較無壓力的狀況下，以輕巧、簡短的素養培養活動並願意執行這類活動，進而漸漸滲透入日常的教學，養成素養教學習慣，促進教師發展21世紀數學素養的教學思維。其特色主要有「不造成上課進度壓力」、「素養技能聚焦易學」及「易落實推廣」。

國中教育科 114/01/13 16:50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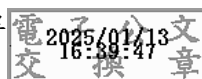
121140004099 有附件



- 二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- 三、委辦單位：本校數學教育中心。
- 四、研習對象：本次活動主要以各縣市國中、國小教授數學科正式教師、代理教師及代課教師為主。
- 五、名額：每組(國小中年級組、國小高年級組、國中組)人數以32人為上限，並視報名情況調整。
- 六、研習地點及時間：
- (一)本校公館校區(116臺北市文山區汀州路四段88號)。
- (二)114年2月15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16時10分，課表請詳如附件。
- 七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14年2月4日(星期二)下午15時前至以下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Fwh2LfV3VNzAn3XL8> 報名，並遵循報名相關說明及規定，且逾期恕不受理。
- 八、費用：本場活動不收取任何費用，中午供餐。交通、住宿、保險等費用請自理。
- 九、證書及參與證明：全程參與課程之教師，將核發所參加之課程證書，並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登錄研習時數。
- 十、取得證書資格者，日後可申請辦理本校數學教育中心之「數學素養教學實作」。
- 十一、最新相關資訊可關注本校數學教育中心網站(<https://www.ime.ntnu.edu.tw/index.php/news/>)。
- 十二、檢附「數學素養教學工作坊_0215臺北場課表」課表乙份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

校長 吳正己

裝

訂



線

